

2023年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金 (模板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优秀的报告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汕头市政府工作报告 市委乡村振兴工作报告篇一

(一) 住房安全有保障完成情况

1.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开展情况。完成实施20xx年农村危房改造项目221户存量任务，已全面竣工验收，所有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农户“一卡通”□20xx年农村危房改造前期工作已准备就绪，等待市级文件下发后立即组织实施。在5月初完成全县农村4类重点对象（建档立卡贫困户16306户，低保户4596户、五保户1588户，贫困残疾人家庭957户）住房安全有保障鉴定工作，在6月中旬完成全县16306户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有保障核验工作。

2□20xx年农村土坯房改造项目全面完成。经核实、申请、审批对20xx年所报存量和改造进度进行了调整□20xx年应完成农村土坯房改造2553户（其中拆旧不建新126户、维修加固50户、拆旧建新2377户），实际实施2553户，目前已开工2553户、竣工2553户。

3. 其他扶贫政策方面的危房改造项目全部竣工。一是完成实施20xx年“6.17”地震4类重点对象灾损房屋恢复重建县级专项补助项目。二是实施“住房安全有保障”大排查问题113户、风险问题48户专项整治住房安全隐患项目，已全部竣工验收；上级下达补助资金已通过“一卡通”发放180.1万元

到户。

（二）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完成情况

制定了《城乡生活垃圾处理体系建设及运营方案》，明确了城乡生活垃圾治理目标，确保在20xx年基本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得到全面治理。20xx年至20xx年，累计投入约5500万元用于完善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设备，建成投运镇级生活垃圾压缩式中转站14座，新购置各类生活垃圾收运车辆及环卫保洁设备170余台，新建改建生活垃圾收集池（点）230余个，购置村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桶2000余个，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车辆及环卫保洁设备不断完善。

（一）住房安全有保障基本做法

1. 把握政策，精心指导。一是规范操作程序，严格房屋危险等级鉴定和农户家庭经济状况民主评议，反复核查比对，务求精准识别和公平公正，确保符合条件的全部纳入政策覆盖。二是开展镇村干部住房安全核验业务培训1000余人次，开展建筑工匠培训200余人，为农村住房安全有保障提供了强有力的人才保障。三是对开展“回头看，回头帮”、大排查等活动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优亲厚友、程序把关不严、对象漏评错判、工程进度拖沓、文明施工差、问题整改不到位等乱象得到有效遏制。通过对政策的精准把握，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住房安全有保障工作指明了方向。

2. 落实强规，确保质量。一是认真落实《农村住房建设管理办法》和农房建设质量安全巡查制度、竣工验收实施办法，不断规范农房建设管理行为。二是自然资源规划、住建、发改等部门联合审批、检查、验收，坚持“三避让”原则选址，推行补助建房地勘全覆盖，落实建筑面积、层数、跨度、配套设施、外观风貌等设计指标和入住条件。三是认真执行《省农村居住建筑抗震设防技术规程》，落实地基基础、圈梁过梁、构造柱等抗震结构措施和节点配筋、拉结措施，确

保抗震设防到位。四是加强施工人员管理，督促镇村和农户选择合格的建筑工匠或施工企业并签订正式合同。五是严把建材质量关，住建、经信、市场监管部门从生产、市场、使用环节对主要结构材料加大抽查、检测、验收力度，禁止不合格建材进入建筑工地。六是督促监理单位履行监理责任，做好监理记录，保障农房关键部位、环节的施工质量。七是对补助性建房工程一律开展3级竣工验收，采取查资料、看现场、听汇报、访群众方式，实行“谁签字，谁负责”，未达到条件的坚决不予通过。八是抓好常见质量问题防治，落实强制性技术规范和操作规程，对抗震设防措施不到位、擅自变更设计方案、不按图纸依规范施工、砌体砌筑不符合要求、结构构件与墙体未有效拉结、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等问题，采取专项治理与常态化督查结合办法，强化事前预防、事中督办、事后整改。通过对质量的强力保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稳定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打下了坚实基础。

3. 全程监管，聚力整改。一是坚持问题导向，对项目进度、竣工验收、安全核验、问题整改等重点事项实行专项督查、限期交账。二是对大排查、回头看等活动发现的问题早发现早纠正。三是坚持农房建设质量安全巡查制度，县、镇坚持每月至少全覆盖巡查1次。

（二）农村生活垃圾处理体系

1. 户分类。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引导，选取庆岭镇、胜天镇11个村通过新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制作垃圾分类宣传牌等方式引导群众分类投放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其他垃圾由乡镇统一运转至压缩式中转站；餐厨垃圾由乡镇生活垃圾收集员统一收集运输至餐厨垃圾暂存点单独处理。

2. 村、镇收集。每村设置一个分类垃圾收集点及每村配备一个油动三轮车，对其他生活垃圾和有害垃圾转运到压缩式中转站。

镇级将区域内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设立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对其他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有害垃圾进行收集及运输至压缩式中转站。

3. 公司转运。由县公共资源服务管理公司对压缩式中转站进行运行管理及维护，并负责其他生活垃圾和餐厨垃圾的转运工作。转运过程实行密闭化管理，并保持全密闭，防止抛洒滴漏，造成二次污染。

4. 县处理。其他垃圾转运至海诺尔发电厂进行无害化处理，有害垃圾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餐厨垃圾由县公共资源服务管理公司转运至市餐厨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

（一）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全面保障

借脱贫攻坚“最后一公里”契机，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住房安全情况再排查再整治，基本实现“人不住危房，危房不住人”。

（二）补助资金管理得到规范

根据涉农项目资金管理要求和项目进度，严格执行县财政划拨到住建部门再拨付到农户“一卡通”程序，坚持逐层核查、联合会审和3级6次公示，做到专账专户、专款专用、票实相符、应划尽划。

（三）档案系统同步完善

把档案资料的齐全性、真实性、准确性列为竣工验收专项内容，统一目录清单完善“一户一档”。目前，各镇补助建房“一户一档”基本达到要求，系统信息与中省市系统数据完全一致，实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四）坚持对补助建房项目实行3级竣工验收

坚持程序标准，落实技术标准，严格政策界限，实行“谁签字谁负责”，对达不到条件的坚决不予通过。今年将镇级逐户自查验收、蹲点工作组复查验收、县级部门按比例抽查验收的3级竣工验收制度推广覆盖到了大排查问题整改项目，为脱贫攻坚验收考核提供了助力。

脱贫成果得到有效巩固

通过抓实20xx年脱贫攻坚“两不愁三保障”回头看、回头帮、大排查等住房安全问题整改，及时化解风险，补齐短板，稳定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持续巩固脱贫成果，提高脱贫成色，有力提升了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水平。

有效健全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

成功构建“户分类、村镇收集、公司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实现收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覆盖的全县195个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的行政村达到90%以上，实现有完备的设施设备、有成熟的治理技术、有稳定的保洁队伍、有完善的监管制度、有长效的资金保障。

（一）监督管理有待加强

镇村农房规划建设管理机构不健全、制度不完善，专业人员缺乏，监管人员兼职多、流动大，监督、指导、执法力度偏弱，导致一般农户建房有失管情况。

（二）项目建设有待规范

农房建设面宽量大，城镇空间规划、新村建设规划滞后，建筑工匠技术素质、法律涵养、诚信观念参差不齐，文明施工

乱点乱象亟待深入整治。

（三）村级生活垃圾收集处理体系有待完善

压缩式中转站的投入使用基本解决了各镇场镇生活垃圾的日产日清，但村级生活垃圾收集处理体系运行保障仍有待加强，后端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设备不完善，造成生活垃圾前分后混十分普遍。

（一）加强人员配备

落实和稳定镇级住房保障监管人员，推行建立村级农房建设委员会或农房建设监督委员会，加大监管人员和建筑工匠专业知识系统培训，以缓解镇村技术薄弱、人员紧缺的压力。

（二）提高补助标准

进一步整合涉农政策，项目、资金向住房安全保障更多倾斜，适当降低覆盖条件、提高补助标准，在减轻贫困群众建房返贫风险的同时减小基层工作难度。

（三）加大监管力度

加快推进城镇空间规划、新村建设规划编制，严格报批程序，提高验收考核层级，加大执法监管力度，促进农房建设行为更法治更规范。

汕头市政府工作报告 市委乡村振兴工作报告篇二

按照大英县委统一部署，县委第二巡察组对原国土资源局党组进行了集中巡察，并及时反馈了巡察结果，共反馈问题25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对反馈的问题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整改。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三）抓实责任分解。经多次研究完善，于4月3日制定了《关于落实县委第二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细化了问题整改台账，明确了整改内容、整改措施、整改要求以及责任领导、责任人员等，确保每一项整改任务有人负责、有人落实。

（一）关于党的领导弱化的问题

（二）关于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不到位的问题

（三）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薄弱的问题

（四）关于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力的问题

（五）关于责任担当不强，行政执法不严的问题

（七）关于超职数配备中层干部的问题

（八）关于党的建设缺失，组织建设薄弱的问题

（九）关于民主生活会流于形式的问题

（十）关于党建述职评议未开展的问题

（十二）关于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一岗双责”意识淡薄的问题

（十三）关于监督执纪问责不力的问题

（十四）关于“三转”要求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十五）关于违反规定发放钱物的问题

（十六）关于违规报销交通费的问题

（十八）关于未及时收回交易服务费、土地款和借款，长期挂账的问题

一是已催收到位土地款5141.0223万元。二是已报请县政府审定同意《全县土地欠款催收方案》，下一步将督促各责任单位照单整改，确保巡察整改“不缩水、不落空”。三是已对欠缴交易服务费的企业发催款函，若企业在规定时间内仍未缴纳，则按程序向法院提起诉讼。四是针对历史遗留欠款问题，我局正在请示县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具体研究解决。

（十九）关于往来款项长期挂账未处理的问题

（二十一）关于地质灾害治理项目管理不规范的问题

（二十二）关于违反规定超额报销生育住院费的问题

（二十四）关于购置固定资产未履行政府采购程序的问题

（二十五）关于财务管理不规范，资料不齐全的问题

一是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现金管理规定，持续加强现金库存管理。二是建立了台账，据实完善了支出票据附件。三是针对反馈的问题，已补充完善培训活动方案、活动费用预算表。四是加强财务监管，严格票据审核把关。

五是全面抓好巡察整改，针对巡察反馈问题，我局党组精心制定了整改方案，明确了整改时限，层层压实了整改责任。党组书记、班子成员按照整改责任分工，采取定期不定期方式，分层强化整改工作的监督检查，实行跟踪问效。对整改中一些重要细节，注重分类指导；对整改进展缓慢的，要求加班加点，加快整改进度，确保了整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开展。

汕头市政府工作报告 市委乡村振兴工作报告篇三

20xx年以深化基层民主管理为主线，以健全基层民主制度、完善基层民主自治组织为重点，统筹推进基层政权建设，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奠定了制度和组织基础，民政局联系民生最紧密、服务群众最直接，是党和政府联系人民群众的重要桥梁纽带，肩负着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发展农村基层民主、落实基本民生保障等重要职能任务，必须在乡村振兴战略中奋勇当先、积极作为，切实履行好职责与使命，为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广大农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贡献力量，现就我局乡村振兴工作开展情况做一简要汇报，不妥之处，请各位领导、同仁批评指正。

乡村振兴，治理有效是基础。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切实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积极推动乡镇管理体制`改革、乡镇政府职能转变等各项任务落实，扎实推进乡镇政府服务能力提升；建立和完善以党的基层组织为核心，村民自治和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组织为纽带，各种社会服务组织为补充的农村组织体系，突出把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落实党的政策、领导基层治理、带领农民致富、维护农村稳定的坚强战斗堡垒。

保护和改善民生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也是职责所系。我局全力落实社会救助兜底保障任务，进一步提高困难群众保障水平。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统筹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强化脱贫攻坚低保兜底保障作用，突出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通过完善制度、提高水平、加强衔接，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逐步缩小城乡差距，逐渐提高城乡低保标准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确保不低于国家现行扶贫标准，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落一户、不落一人。积极推进社会救助创新发展，探索构建困难群体分类救助、急难问题综合救助的梯次救助模式。探索建立贫困状况综合评估指标体系，加强低保、医疗、教育等救助政策统筹，健全社会救助的工作协调、信息核对、

受理办理、引导社会力量参与等机制，“兜牢”民生底线。

推进公共服务均等化是加快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途径。要加快健全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加强农村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优化农村社会福利服务中心布局，推进日间照料中心、养老服务示范点建设；提高农村残疾人社会福利保障水平，进一步完善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建立动态调整和可持续发展机制，鼓励社会专业康复机构、支持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进入农村社区，开展残疾人医疗康复活动；鼓励和引导专业社会组织进入农村社区开展精神障碍康复工作；推进农村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持续开展农村留守儿童精准关爱行动，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和妇女、老年人以及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推进殡葬管理和服务工作，推动乡村文明、移风易俗，促进乡村绿色发展。

汕头市政府工作报告 市委乡村振兴工作报告篇四

（一）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方面

1. 关于政治意识不够强的问题整改情况
2. 关于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弱化的问题整改情况
3.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的问题整改情况

（二）新时代党的建设方面

2. 关于组织建设不严的问题整改情况
3. 关于作风建设不实的问题整改情况
4. 关于队伍建设乏力的问题整改情况
5. 关于选人用人不细的问题整改情况

（三）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1. 关于主体责任履行不力的问题整改情况
2. 关于监督责任履职缺位的问题整改情况
3. 关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仍然存在的问题整改情况

汕头市政府工作报告 市委乡村振兴工作报告篇五

（一）农村低保保障

一是全面加强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年初，按照省民政厅关于印发《全国农村低保专项治理方案》、市民政局关于印发《全市农村低保专项治理方案》要求，我市及时印发《市农村低保专项治理方案的通知》，并及时召开专项治理动员会和政策培训会，大力排查整治农村低保领域的各类不正之风和违规行为，进一步提高全市农村低保规范化管理水平，切实加强农村低保工作作风建设。二是严格落实动态管理。按月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农村困难对象纳入困难群众兜底保障范围，把因病、因残及其他临时困难返贫的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作为重点，实现了“应扶尽扶、应保尽保、动态管理”。每月保障金按时通过一卡通发放平台发放到位。三是及时上调保障标准。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及时制定《市民政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统计局关于调整全市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将我市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38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430元，调整后的标准从xx年7月1日起执行，更好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截至xx年12月，我市在册农村低保保障对象3241户，5444人，其中纳入农村低保保障范围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3660人，占全部农村低保人数的67.23%。全年农村低保保障金累计发放66848人次、1635.68万元，其中为建档立卡扶贫对象发放保障金1000余万元，切实发挥了农村低保兜底保障作用。

（二）临时救助。

为切实提高临时救助效率，我市于xx年建立了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截至目前分3批共下拨93万元临时救助备用金到各镇街道，启动紧急程序和人均救助金额不超过500元的由各镇街道动用备用金及时救助。人均救助金额超过500元的由按月及时审批，通过一卡通发放平台及时发放救助资金。截至目前□xx年共审批临时救助291户次，支出临时救助金99.92万元，户均救助达3434元；其中救助农村户籍165户次，支出农村户籍临时救助金4.69万元。为切实提高临时救助效率，我市建立了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xx年分两批共拨付给各镇街备用金31万元，确保各镇街有充足的备用金及时救助基本生活陷入困难的困难家庭□xx年累计支出临时救助金130.92万元。

（三）农村特困人员。

xx年1—12月，我市发放农村特困供养金1.175万人次，共计金额621.1632万元。为了加强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力度，切实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我市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标准于20xx年10月起农村分散特困人员供养金标准由原来的400元/人/月调整为500元/人/月□xx年7月1日起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标准由原来的500元/人/月调整为559元/人/月，农村特困人员实行动态化管理，已全部按照应保尽保的要求，纳入保障范围，特困供养金也准确及时的发放到位。

（一）继续严格执行农村低保、临时救助“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原则，切实加强主动发现机制，织密救助网络，兜实民生底线，服务疫情常态化防控大局。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包括受疫情和自然灾害等原因致贫返贫的群体按规定程序及时纳入农村低保或临时救助保障范围，科学合理确定救助资金额度，切实做到救助对象精准认定、救助额度科学确定、救助资金及时安全准确发放。继续执行好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指导各镇街通过运用临时救助备用金的方式积极开展先

行救助，切实提高临时救助及时性和救助效率。

（二）扎实推进社会救助兜底脱贫行动，坚持“脱贫不脱政策”，对已脱贫且家庭人均收入超过低保标准的建档立卡扶贫对象，按实际情况给予不超过12个月的渐退期。密切关注已脱贫人群中收入不稳定、增收能力弱、返贫风险较高的群体及低保边缘群体，符合条件的及时给予救助，确保兜底保障“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三）积极做好相关配合协调工作。此外我市将充分发挥区位优势，积极主动密切同青白江区沟通协作，做好成德同城化先行融合区发展战略下的社会救助融合发展工作。

（四）继续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对农村特困供养人员实行月动态化管理，同时也会根据上级相关文件的要求及时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的调整，保障好困难群众的生活。